

一切都有缘起。

小时候,祖母不吃肉,一点荤腥都不沾。当然那个年代吃肉是少有的事,但只要吃肉,母亲便要我做两顿饭。一顿是荤的,一顿是素的。素的自然只有祖母一人吃。先做荤的,后做素的。所以做完荤的之后就要洗锅。有几次大概是母亲没有把锅洗干净,祖母一闻便闻着了,于是,祖母便骂母亲,母亲也委屈地说她真地洗了。后来吵起来。母亲在我们村里是最没脾气的人,但偶尔也会有一些反抗,但只要母亲稍微说一些不高兴的话,父亲便不高兴了,就起来打母亲。父亲是方圆几里最孝顺的汉子,祖母骂父亲时,我从未听到父亲说一个字。这成为我小时候日常生活中最不解的一个情结。

有一天,家里来了很多人,据说是城里来的。听说村里有人搞一贯道,那些人也不吃肉,还搞封建迷信。来的人要他们吃肉。不知怎么又牵连到我祖母,也要我祖母吃肉。到底后来吃了没有,我们小孩子就不知道了。但那一次,我知道了不吃肉也是有问题的。

再后来便慢慢地知道祖母是十二岁时开始吃素,当时她生了一场大病,险些死去。此后便信佛了,但她不上香不拜佛。那时我并不知道什么是佛教。家里没有人说起这些事,学校则认为这些都是迷信。

再大一些时,便常常听到很多人说祖母做了无数的善事。有一个嫁到远处的姐姐,一见面就对我说,大奶奶太好了,挨饿时,她把碗里的汤喝了,把稠的给我们吃,我们才活下来,你们兄弟几个能有出息全是大奶奶积的德。

等我做了大学教授,也有一些名气的时候,去给祖母上坟。路上会碰到很多人,没有一个赞扬我们奋斗的,都在重复一句话,你们能有今天,都是大奶奶行的善积的德。

我从生下来不久就与祖母一起睡,直到我去城里上师范。据说,小时候挨饿时,我饿得哭个不停,祖母便把她的乳头让我吮。当然是没有乳汁的,但我就不哭了。

祖母去世时,是夜里一点半。家里只有我不在身边。祖母便叫

一切都有缘起

——《鸠摩罗什》自序

■徐兆寿



《鸠摩罗什》
徐兆寿著
作家出版社出版
右图: 鸠摩罗什
画像, 郑彦英绘。



着我的名字,从枕头下取出一叠一毛钱,告诉我父亲,一定要支持我上大学。然后便闭上了眼睛。父亲数了很久,算出那笔遗产大概有十几块。

那时我正在武威师范读二年级。那天夜里,我在梦中忽然听到有人叫我的名字,声音很空旷,我四处寻找,惊醒。我从床上坐起,意识到祖母可能去世了。看了看表,大约两点钟。第二天一早,我一位堂弟从乡下赶来对我说,大奶奶去世了。

村里人都惊叹,大奶奶真的行下善着呢,你看她死的时候头上一根白头发都没有。祖母去世时七十六岁。

更多的人惊叹,大奶奶真的是积下德着呢,你看大热天死了,棺材跟前一个苍蝇都没有。这件事我并没有在意,但村里人都如此说,我也便信了。

祖母活着的时候,我从未觉得她对我的精神生活有多么重要,但她去世后,我才开始理解她。从她开始,我对佛教有了一丁点的兴趣。

之后便是漫长的求学之路。我沉迷于西方哲学与科学。尼采、萨特、海德格尔、康德、苏格拉底、柏拉图、《圣经》《古兰经》以及牛顿、爱因斯坦、霍金……那是我们那一代人共同的经历。文学方面的阅读更不必说了。

只是偶尔,我才会翻阅《论

语》《道德经》《庄子》《史记》,但直到四十二岁那年,我离开兰州,去复旦读书时,有人送给我一套《金刚经》。到底是谁,到底在哪里送给我的,我都想不起来了。只是记得有一天中午我在睡觉前忽然翻开了《金刚经》……

然后我便写长篇小说《荒原问道》,开始站在上海重新观看大西北,眺望古丝绸之路,自然也开始重新理解祖母以及我的故乡凉州。原来我是准备留在上海的,但那一年回家时,从飞机上看到荒山野岭的大西北时,我忽然间热泪盈眶。我听到飞机上有人讥笑着说,太荒凉了,连草都没有,人怎么生活呢。我在心里默默地回答着他,你根本不懂这片山川和荒漠。

于是,我下定决心回到大西北,也开始把笔紧紧地扎根在大西北。我开始写丝绸之路。我看到的第一条大道,便是从古印度传来的佛教。我与清华大学出版社签订了一本书的写作,三座佛寺,三个高僧大德。先写敦煌,然后写白马寺和麦积山石窟。它们花去我整整一个月的功夫。我第一次深入地理解了佛教如何汇入中国文化并成为中国传统文化的一部分。

然后是写三位大德。鸠摩罗什、法显、玄奘。但迄今为止我只写了鸠摩罗什一人。

本来只是书中的一部分,计划写三万字,可越写越长,读的资料也越来越多,而且越是阅读有

关佛教方面的书籍便越是感到无知,于是,花了几个月时间专门阅读这方面的图书。

听说我在写鸠摩罗什,省委宣传部的朋友来找我,说要拍纪录片,希望我能写稿本。武威的朋友也来找我,也说要拍相关的纪录片或影视剧,希望我写成剧本。还有一些经商的朋友也找我,想与我合作。我意识到,“一带一路”的实施把早已被风沙淹没的古丝绸之路擦亮了,那条路上的人也重新活了起来。玄奘和鸠摩罗什便是耀眼的明星。玄奘的电影很快便上演了。接下来人们便开始呼唤鸠摩罗什上场。这是这么多人找我的原因。

2015年秋天时,我终于完成了十二万字的跨文体著作《鸠摩罗什》,里面有故事,有学术随笔,有诗歌,也有学术考证。总体而言,是为拍摄鸠摩罗什纪录片而做的准备。但有两件事改变了我。

给我们家做饭的杜姐有一天忽然翻开了它,便看下去。我发现后问她,写得如何。她说,很好啊,我看着都想出家了。我说,啊。我后来又问她,有什么不好的地方吗?她说,有很多看不懂。

最早的时候,我是把这本书作为一本学术传记来写的,只是给少部分人看的,但与杜姐交流完的那天夜里,我睡不着,便翻看《妙法莲花经》,第二天清晨六点左右,我放下那部佛经时,做了一个大胆的决定,我要重新去写,要让大多数人能读懂。这才是方便法门。

如果说我过去写的很多小说、诗歌、散文都是写给少数人看的,那么,这本书一定要走向民间。写作的人物也决定了它必须走向普罗大众。

于是,我重新开始写作。但还有一件事存在巨大的困难,这就是鸠摩罗什在凉州的活动。史料少之又少,民间传说也几乎没有。怎么写鸠摩罗什在凉州的十七年呢?

那年春节,我专门去凉州考察。去了莲花山,去了海藏寺,去了恒沙寺,还又去了一趟天梯山……我把整个凉州跑完了。

资料还是极少。于是,我又开始阅读五凉时期的史料文献。慢慢地,那个时代的图景在我眼前活了起来。

我做了第二个大胆的决定,虚构鸠摩罗什在凉州的生活,重新呈现五凉时代的文化盛景。这也许以后很多凉州人会议论我的一个地方。

最后的写作难点便是如何解读鸠摩罗什的两次破戒。我看了很多写鸠摩罗什的文章,都是从世俗者的角度去解读的。我还上了一些佛教网站,看到很多僧人在批评鸠摩罗什。

两次破戒,成为佛教与俗世的关切点。如果人云亦云,写作便极其简单,当然也毫无意义。如果那样,鸠摩罗什便停住在人佛之间。这是人间最为欢喜的,但佛界弟子便迷茫无助了。于是,我开始阅读罗什的一些笔记,阅读他翻译的佛经。当我读完《维摩诘经》时,便有了重新解读他的法门。

当我把这个问题解决后,我以为便可止笔了,但我心中又升起一个巨大的疑问。其实,这个疑问自始至终就潜藏在心底。今天写鸠摩罗什能给当世什么样的启示呢?说得再大一点,佛教甚至中国传统文化能给今天的人类什么样的启示?能解决今天人类精神生活的什么问题?如果没有什么启示,写作便毫无意义。于是,我在小说中引入一条副线,以便让读者诸君思考这个问题。当然,我只提供我个人思考的样本。

小说写完后,很多人都在问我什么时候能看到。我突然感到惶恐,我怕没把这位高僧大德写好。

在发表和出版的漫长过程中,我渐渐放下了这种惶恐,且放下了名利心。很多年来,我一直想为祖母写些什么,也想为凉州大地写些什么。这个愿望依托在鸠摩罗什大师身上算是实现了。其它的一切都不重要了。

因此,本书是献给祖母的,是献给凉州大地的,也是献给伟大的丝绸之路的。

友人言昭在收集“萧红纪念卡”,这是她的一项正儿八经的工作。那天她打电话给我,说是还剩最后一张,想让我来写。因为我的父母与萧红认识,还曾做过邻居。而且,父亲(靳以)还为萧红写过文章。讲到父亲,我当然答应下来。

拿到这张空白纪念卡,我立即坐下来打草稿。

那是几十年前的往事,还是父母新婚之际,在重庆北碚的复旦大学。母亲回忆说,在等待学校建造这所教师宿舍时,她与父亲三天两头跑去看,奇怪房子造得快,天天有变化。后来才发现,居然没有打什么地基。房屋建成,取名秉庄,他们就把婚房安顿在三楼。那时,萧红与端木住在一楼。母亲说,如果不是因为萧红常常来我家向父亲求助,她那双大眼睛总在说话间蕴满了泪,母亲也不会注意这位邻居。之后,就发现他们的日子仿佛日夜颠倒着过,窗户上糊着暗色的纸。母亲常常看见萧红独自一人里外奔波,因为她喜欢穿红色的衣服,所以格外显眼。但母亲从未见

我的第一枚图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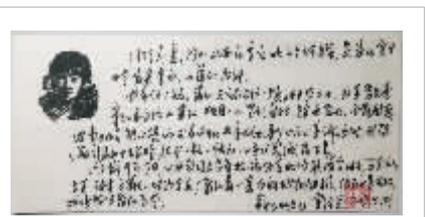
■章洁思

过端木,因为他从不出现,即便在他与女佣起了大的冲突,引起一大群女佣公愤,闹得不可开交之时,也不见他露面。苦的是萧红。萧红一遍遍地跑上楼向父亲求助,父亲对其充满了同情。

我还提到1939年9月17日中华全国文艺界抗敌协会北碚联谊会成立的那张照片。那是在王家花园召开的,与会的十六个人分两排站在那里,目光前视。父亲站在前排右三,站在他右手边的是萧红,着白底印小碎花旗袍。端木站在前排最左。这张照片是当年那位摄影者王浩之先生花了九牛二虎之力找到我工作的出版社,给我寄来。说起这事也有二十多年了,今天回想起来,我的心仍充满感激。那时,因意识到照片的不易及珍贵,我立即写了一个简单的说明寄到

《中华读书报》,我想让更多的人分享。后来,许多人都在文章、书中,引用这张照片,也有向我索取的,为此我很开心,因为我的初衷如愿了。前几天,有复旦的朋友来,讲到重庆北碚复坝的内迁复旦原址纪念馆墙上有这张照片时,我很自豪地说,那就是从我这来的。因为我早已把复旦的许多老照片,用U盘拷给学校的档案馆了,包括那张在复旦大学南轩楼前父亲与全体缪斯社成员的合影,那是1946、1947年的影像,父亲曾任该文艺社团的指导老师。

好了,言归正传。言昭给我的纪念卡,我密密麻麻写了好几行。写完后发现还要盖章。我平时用的图章比较大,盖在上面文字就不清楚了,想来想去,忽然想起我的第一枚图章。那是父亲去成都回来带给



章洁思题写的“萧红纪念卡”

我的礼物,是一枚水晶图章,两半合在一起,中间镶嵌着红花的图案,好看极了。对于我,一个十岁的孩子,又是爸爸送的礼物,怎会不欢喜若狂呢!一开始,我在自己的书上、小本子上,到处留下图章的印记,直到五年以后,父亲走了,我忽然意识到这枚小图章的珍贵,于是用软纸包裹,收了起来。

很久很久不用了。虽然此后我还有好几枚名家为我篆刻的印章,但这枚小水晶图章在我心中一直比任何印章都更珍贵。我轻轻打开,轻轻摩挲,六十三年前的情景宛如眼前。我把它轻轻盖在萧红纪念卡的最后,我的名字下面,这样更添一层含义。